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关注公告[1]

东方金诚公告【2026】0436 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达威”或“公司”）及其发行的“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金威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2026 年 6 月 17 日，东方金诚对金达威及“金威转债”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金威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结果在上述债项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6 年 10 月 20 日金达威发布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披露公司拟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3954.29 万元（不含利息及手续费）和“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894.00 万元（不含利息及手续费）结合自有资金一同投向“10 万吨藻油 Omega-3 项目（一期）”。

“金威转债”实际募集资金 128125.87 万元，变更后“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19757.23 万元，“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拟使用 457.93 万元，新增的“10 万吨藻油 Omega-3 项目（一期）”投资总金额为 68796.86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3848.29 万元，“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万吨油脂项目”、“营养保健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拟使用金额不变。

此外，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公司拟调整“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万吨油脂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将原建筑工程项下募集资金 2631.55 万元调整用于机器设备购置，调整后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及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且不涉及新增募投项目、不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及项目建设总体目标。

截至公告出具日，金达威各项业务经营正常，上述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未对金达威业务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金达威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金达威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金达转债”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 日

[1]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